

工學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主管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02 月 06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 時 0 分

地點：工學院 CE401

主席：李院長 英杰

紀錄：何瑩玲

出席人員：謝季吟副院長、李佳言所長、郭文健主任、蔡孟豪主任、陳天健主任、張莉毓主任、楊榮華主任、李柏旻主任(許益誠老師 代理)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- 一.最近武漢疫情肆虐，影響大家的生活作息，甚至開學日也因而延後，請大家自我管理-至封閉空間戴口罩、勤洗手、量測體溫並隨時注意疫情的發展。
- 二.研究所學位論文之中、英文公開授權書(新版)，請系所更新並公告周知。
- 三.各系所教師至產業研習，尚未完成的老師有土木系 4 人、水保系 1 人、環工系 1 人、生機系 1 人(進行中)、機械系 2 人(進行中)，請主任們協助了解並輔導。

貳、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

上次會議提案	決議	執行情形
提案一 本院 2020 年度中、外文期刊經費分配與運用案，請討論。	<p>一、依據分配表調整各系所經費(土木系及材料所剩餘款支援其他系所)。</p> <p>二、訂購清冊中環工系、水保系及車輛系均為綁刊、不可刪，生機系於經費分配額度中進行刪訂一筆\$34,996(如附件)，另機械系增訂之資料庫(IEEE Xplore)選擇 C 方案(US\$9550)約 296,000，總計不足金額 194,020，由本院資本門經費支援。</p> <p>三、本案修正後，提送圖書與會展館辦理後續採購作業。</p>	照案執行。

以上提案，准予備查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工學院

案由：本院 109 年度重點支援經費分配與運用案(如附件 P1-7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8 年 12 月 13 日 108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紀錄辦理(摘錄如附件 P1-4)。
- 二、本院 108 年度獲重點補助資本門新台幣 \$24,409 千元;經常門新台幣 \$2,407 千元;補助 IEET 證書費用 \$420 千元(專款專用),但本次實地訪評認證結果優異(5 系通過 6 年、2 系通過 3 年),證書費 720 千元(每年 2 萬),**不足額 300 千元,擬上簽呈或由學院補助。**
資本門依學院「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」,建議分配草案如附件 P5。
- 三、經常門每系所補助 5 萬元 (IEET 工程認證業務費);院級共通實驗室、場(廠)各補助 2 萬元,如附件 P6。
- 四、依本院「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」附件 P7 第五條第 8 款規定:各系所(含中心、實驗室)及專案負責人,應於會計年度結束後,1 個月內提報「經費運用暨設備使用情形分析報告」送院彙整。內容應至少包含技術建立成果、教材編撰成果、設備使用情形、課程支援情形、學生學習狀況分析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資本門分配:院級研究發展中心若有經費需求(含經常門),請上簽並附上簡單計畫書提出申請,設定二層決行即可。餘援往例依本院「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」分配,如附表。
- 二、經常門分配:照案通過(如附表),餘視各系所發展重點及特色再予以補助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:工學院

案由:本院 109 年度中、西文圖書經費分配與運用案(如附件 P8-10),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校圖書館 109 年 01 月 06 日(109)圖採字第 001 號通知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圖書經費分配援往例--以「各系所班級數及博士班 1 單位」進行計算。
- 三、檢附前述相關資料及中、西文圖書經費建議分配表(如附件 P10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提送圖書與會展館辦理後續採購作業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:工學院

案由:本院 109 年度各系所成果發表記者會乙案(如附件 P11-13),請討論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副校長室規劃，各學院教師數比例分配，每月至多以排定一次為原則，本院 109 年度應召開 10 場記者會（如附件 P11）。

二、記者會均須透過副校長室，方式分為三種：

- 1.邀請記者至現場進行成果發表。
- 2.邀請記者至表演現場。
- 3.書面新聞稿。

三、檢附成果發表會作業流程（如附件 P13）。

決議：

一、自 109 年 03 月開始依序如下：

3 月水保系→4 月學院→5 月水保系、生機系→6 月機械系→7 月土木系→8 月生機系→9 月機械系、車輛系→10 月材料所→11 月環工系→12 月車輛系。

二、本案送學術副校長室備查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工學院

案由：院訂必修「工程倫理與法規」課程(1 學分 1 小時)，擬修改為 1 學分 2 小時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「工程倫理與法規」課程(1 學分 1 小時)採隔周上課，流於形式，建議改為 1 學分 2 小時，其中 1 小時由各系邀請傑出校友來授課或演講以利課程之活化，經費可由學院支援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同意本案之執行，技術系問題由學院洽詢教務處課務組。
- 二、土木系是否加入，帶回系上進行溝通，再議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先進材料學位學程

案由：擬規劃 IEET 認證每三年增加一次自評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次實地訪評認證結果優異(5 系通過 6 年、2 系通過 3 年)，為免累積 6 年之資料收集不易，建議通過 6 年之系所，滿 3 年須辦理自評，強化資料之收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散會(下午 1 時 20 分)。